

呼玛县人民检察院2023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呼玛县人民检察院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人员构成
- 四、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呼玛县人民检察院2023年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一、项目支出表
-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表
- 十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呼玛县人民检察院2023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收支总表的说明
- 二、关于收入总表的说明
- 三、关于支出总表的说明
- 四、关于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 七、关于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 八、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的说明
- 九、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十、关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 十二、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 十三、国有资产占有情况说明
- 十四、关于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的说明
- 十五、关于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呼玛县人民检察院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受理单位和个人的报案、控告、申诉、举报以及犯罪嫌疑人的自首。依法对贪污贿赂犯罪案件、国家工作人员渎职犯罪案件和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利用职权实施的非法拘禁、刑讯逼供、报复陷害、非法搜查的侵犯公民人身权利与侵犯公民民主权利的犯罪案件进行侦查。依法对刑事诉讼、民事审判和行政诉讼实行法律监督工作。依法对执行机关执行罪罚的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对法院已经发生法律效力、确有错误的判决和裁定，依法提请抗诉。

二、部门机构设置

部门本级有内设机构5个，分别为政治部、办公室、第一检察部、第二检察部、第三检察部。

本部门无所属单位。

三、部门人员构成

呼玛县人民检察院部门编制总数为1个，其中：行政编制24个，事业编制0个，工勤编制0个。实有人员33人，其中：在职人员22人，离退休人员11人。与上年预算相比，实有人数增加3人，其中：在职人数增加3人，离退休人员增加0人。

四、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无所属预算单位，部门预算中仅包含部门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呼玛县人民检察院2023年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表1

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呼玛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79.02	一、公共安全支出	481.1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4.5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卫生健康支出	18.64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住房保障支出	24.75
五、事业收入	0.00		
六、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本年收入合计	579.02	本年支出合计	579.02
上年结转结余	0.00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入总计	579.02	支出总计	579.02

注：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总表

单位名称：呼玛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579.02	579.02	579.0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58	呼玛检察院	579.02	579.02	579.0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58001	呼玛县人民检察院	579.02	579.02	579.0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呼玛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579.02	449.76	129.26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81.11	351.85	129.26	0.00	0.00	0.00
20404	检察	481.11	351.85	129.26	0.00	0.00	0.00
2040401	行政运行	351.85	351.85	0.00	0.00	0.00	0.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9.26	0.00	129.26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4.52	54.52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4.52	54.52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5.38	25.38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14	29.14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64	18.64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64	18.64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8.64	18.64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75	24.75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4.75	24.75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4.75	24.75	0.00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呼玛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579.02	一、本年支出	579.02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79.02	（一）公共安全支出	481.1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4.5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三）卫生健康支出	18.64
		（四）住房保障支出	24.75
二、上年结转	0.00	二、年终结转结余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收入总计	579.02	支出总计	579.0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呼玛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79.02	449.76	396.62	53.14	129.2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81.11	351.85	300.25	51.60	129.26
20404	检察	481.11	351.85	300.25	51.60	129.26
2040401	行政运行	351.85	351.85	300.25	51.60	0.00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9.26	0.00	0.00	0.00	129.2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4.52	54.52	52.98	1.54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4.52	54.52	52.98	1.54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5.38	25.38	23.84	1.54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14	29.14	29.14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64	18.64	18.64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64	18.64	18.64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8.64	18.64	18.64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75	24.75	24.75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4.75	24.75	24.75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4.75	24.75	24.75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名称：呼玛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49.76	396.62	53.1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71.75	371.75	0.00
30101	基本工资	89.92	89.92	0.00
3010101	基本工资	89.67	89.67	0.00
3010102	普调工资	0.25	0.25	0.00
30102	津贴补贴	97.36	97.36	0.00
3010201	津补贴	91.30	91.30	0.00
3010202	采暖补贴（在职）	6.06	6.06	0.00
30103	奖金	25.93	25.93	0.00
3010301	奖金	7.47	7.47	0.00
3010302	工作人员奖励	0.63	0.63	0.00
3010303	基础绩效奖	17.83	17.83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9.14	29.14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8.61	18.61	0.00
3011001	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在职）	18.56	18.56	0.00
3011002	大额医疗费用补助（在职）	0.05	0.05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41	0.41	0.00
3011201	工伤保险缴费	0.41	0.41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4.75	24.75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5.63	85.63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3.14	0.00	53.14
30201	办公费	1.53	0.00	1.53
30204	手续费	0.03	0.00	0.03
30205	水费	0.18	0.00	0.18
3020501	办公水费	0.18	0.00	0.18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206	电费	2.79	0.00	2.79
3020601	办公电费	1.54	0.00	1.54
3020603	电梯电费	1.25	0.00	1.25
30207	邮电费	0.58	0.00	0.58
3020701	邮电费	0.08	0.00	0.08
3020702	电话通讯费	0.50	0.00	0.50
30208	取暖费	2.10	0.00	2.10
3020801	办公用房取暖费	2.10	0.00	2.1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40	0.00	0.40
30211	差旅费	1.62	0.00	1.62
30213	维修（护）费	1.04	0.00	1.04
3021301	一般维修费	0.39	0.00	0.39
3021304	电梯维修费	0.65	0.00	0.65
30216	培训费	2.67	0.00	2.67
30226	劳务费	0.77	0.00	0.77
30228	工会经费	4.21	0.00	4.21
30229	福利费	7.90	0.00	7.90
3022901	福利费	5.26	0.00	5.26
3022902	体检费（在职）	1.76	0.00	1.76
3022903	体检费（离退休）	0.88	0.00	0.88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64	0.00	8.64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8.02	0.00	18.0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66	0.00	0.66
3029903	退休人员公用经费	0.66	0.00	0.6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87	24.87	0.00
30302	退休费	23.84	23.84	0.00
3030201	退休工资	20.45	20.45	0.00
3030202	采暖补贴（退休）	3.39	3.39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90	0.90	0.00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30501	遗属生活补助	0.90	0.90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3	0.03	0.00
3030703	大额医疗费用补助（退休）	0.03	0.03	0.00
30309	奖励金	0.10	0.10	0.00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

单位名称：呼玛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项目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29.2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1.26
30201	办公费	33.40
30205	水费	0.40
3020502	专用水费	0.40
30206	电费	3.00
3020602	专用电费	3.00
30208	取暖费	13.93
3020802	专用房屋取暖费	13.93
30211	差旅费	15.39
30213	维修（护）费	18.96
3021301	一般维修费	6.96
3021305	网络运行维护费	12.00
30226	劳务费	26.53
30227	委托业务费	1.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01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64
310	资本性支出	8.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8.00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名称：呼玛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计	12.65	0.00	12.65	0.00	12.65	0.00
558001	呼玛县人民检察院	12.65	0.00	12.65	0.00	12.65	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呼玛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呼玛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项目支出表

单位名称：呼玛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 金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合计	129.26	129.2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运转类	业务经费及公用经费	呼玛县人民检察院	6.40	6.4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运转类	房屋取暖费	呼玛县人民检察院	10.93	10.9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运转类	维修及设备购置	呼玛县人民检察院	6.96	6.9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运转类	业务及公用经费	呼玛县人民检察院	13.80	13.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专项业务费 项目	补充业务经费	呼玛县人民检察院	6.00	6.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专项业务费 项目	物业及其他临时聘用人员经费	呼玛县人民检察院	26.53	26.5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专项业务费 项目	办案业务经费	呼玛县人民检察院	4.64	4.6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重大改革发 展项目	省级专项装备费	呼玛县人民检察院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重大改革发 展项目	省级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呼玛县人民检察院	49.00	49.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 金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重大改革发 展项目	省级专项业务费	呼玛县人民检察院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单位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表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数	年度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指标方向性
		23000022408131 0006395-业务及公用经费	18.46	满足日常办公、办案各项经费需求，科学合理的使用各项预算资金，保障检察工作顺利、有序开展，提高检察工作效率和质量，维护社会稳定，充分发挥应有的社会效果。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审查刑事起诉案件数	大于等于	50	%	20.00	正向
							公诉率	大于等于	90	%	20.00	正向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大于等于	100	%	4.00	正向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0	%	1.00	正向
						时效指标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20	%	2.00	正向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50	%	3.00	正向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大于等于	100	%	0.00	正向
							预算支出成本	小于等于	100	%	0.00	反向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监督覆盖率	大于等于	90	%	15.00	正向
						生态效益指标	打击犯罪，维持社会稳	定性	高中低	/	15.00	正向
		23000022408131 0007327-房屋取暖费	11.22	满足日常办公、办案用房取暖经费需求，保障检察工作顺利、有序开展，提高检察工作效率和质量，维护社会稳定，充分发挥应有的社会效果。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供暖月份	大于等于	5	月	20.00	正向
							公诉率	大于等于	90	%	20.00	正向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大于等于	100	%	0.00	正向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0	%	1.00	正向
						时效指标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20	%	2.00	正向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50	%	3.00	正向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大于等于	90	%	4.00	正向
							预算支出成本	小于等于	100	%	0.00	反向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监督覆盖率	大于等于	90	%	15.00	正向
						生态效益指标	项目持续时间	等于	1	年	15.00	正向

1	558001-呼玛县 人民检察院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干警满意度	定性	高中低	/	10.00	正向
		23000022408131 0007608-物业及 其他临时聘用人员 经费	25.53	保证机关办公环境 安全，维护机关办 公环境干净、整洁 ，为干警提供良好的 办公环境，确保 检察机关正常运转 ，为机关办公、办 案提供了有力的后 勤保障；保障临时 聘用人员经费全年 工资及养老、医疗 缴费。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审查刑事起 诉案件数	大于等于	50	%	20.00	正向
							质量指标	公诉率	大于等于	90	%	20.00
						时效指标		预算编制到 项目率	大于等于	100	%	4.00
							一季度预算 资金累计支	大于等于	0	%	1.00	正向
					二季度预算 资金累计支		大于等于	20	%	2.00	正向	
					三季度预算 资金累计支		大于等于	50	%	3.00	正向	
					全年预算资 金支出率		大于等于	80	%	0.00	正向	
					成本指标	预算支出成 本	小于等于	100	%	0.00	反向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监督覆盖率	大于等于	90	%	15.00	正向
						生态效益 指标	打击犯罪， 维持社会稳	定性	高中低	/	15.00	正向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干警满意度	大于等于	90	%	10.00	正向
		23000022408131 0011374-省级政 法转移支付资金	49.90	开展各项检察 办案工作。依法公 正行使检察权，能 有效维护国家稳定 统一，维护社会主 义法制，保护公民 人身权利、民利和 其他权利，保卫社 会主义现代化顺利 进行。 保证各项 检察工作的顺利开 展，提高检察工作 效率和质量，维护 社会稳定，充分发 挥应有的社会效果 。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审查刑事公 诉案件数	大于等于	50	件	20.00	正向
							质量指标	公诉率	大于等于	100	%	20.00
						时效指标		预算编制到 项目率	大于等于	100	%	4.00
							一季度预算 资金累计支	大于等于	10	%	1.00	正向
					二季度预算 资金累计支		大于等于	30	%	2.00	正向	
					三季度预算 资金累计支		大于等于	60	%	3.00	正向	
					全年预算资 金支出率		大于等于	80	%	0.00	正向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 在预算内	小于等于	100	%	0.00	反向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监督覆盖率	大于等于	90	%	15.00	正向
						生态效益 指标	打击犯罪， 维持社会稳	定性	高中低	/	15.00	正向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干警满意度	大于等于	90	%	10.00	正向
						数量指标	审查刑事公 诉案件数	大于等于	50	件	20.00	正向

		23000022408131 0015676-省级专 项业务费	6.00	开展各项检察 办案工作。保护公 民人身权利、民利 和其他权利，保卫 社会主义现代化顺 利进行。 保证各 项检察工作的顺利 开展，提高检察工 作效率和质量，维 护社会稳定，充分 发挥应有的社会效 果。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公诉率	大于等于	100	%	20.00	正向
							预算编制到 项目率	大于等于	100	%	4.00	正向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 资金累计支	大于等于	10	%	1.00	正向
							二季度预算 资金累计支	大于等于	30	%	2.00	正向
							三季度预算 资金累计支	大于等于	60	%	3.00	正向
							全年预算资 金支出率	大于等于	100	%	0.00	正向
						成本指标	预算支出成 本	小于等于	100	%	0.00	反向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监督覆盖率	大于等于	90	%	15.00	正向
						生态效益 指标	打击犯罪， 维持社会稳	定性	高中低	/	15.00	正向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干警满意度	大于等于	90	%	10.00	正向
					23000022408131 0015851-省级专 项装备费	2.00	开展各项检察 办案工作。维护社 会稳定，充分发挥 应有的社会效果。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审查刑事公 诉案件数	大于等于	50
		质量指标	公诉率	大于等于					100	%	20.00	正向
			预算编制到 项目率	大于等于					100	%	4.00	正向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 资金累计支	大于等于					10	%	1.00	正向
			二季度预算 资金累计支	大于等于					30	%	2.00	正向
			三季度预算 资金累计支	大于等于					60	%	3.00	正向
			全年预算资 金支出率	大于等于					100	%	0.00	正向
		成本指标	预算支出成 本	小于等于					100	%	0.00	反向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监督覆盖率				大于等于	90	%	15.00	正向
			生态效益 指标	打击犯罪， 维持社会稳				定性	高中低	/	15.00	正向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干警满意度				大于等于	90	%	10.00	正向
									数量指标	审查刑事公 诉案件数	大于等于	50
					质量指标	公诉率	大于等于		100	%	20.00	正向
						预算编制到 项目率	大于等于		100	%	4.00	正向

		23000022408131 0016630-三年规划经费	6.08	开展合坝位祭 办案工作。依法公 正行使检察权，能 有效维护国家稳定 统一，维护社会主 义法制，维护社会 秩序、生产秩序， 充分发挥应有的社 会效果。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	大于等于	10	%	1.00	正向
							资金累计支					
							二季度预算	大于等于	30	%	2.00	正向
							资金累计支					
							三季度预算	大于等于	60	%	3.00	正向
							资金累计支					
						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资	大于等于	100	%	0.00	正向
							金支出率					
							预算支出成	小于等于	100	%	0.00	反向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监督覆盖率	大于等于	90	%	15.00	正向
						生态效益	打击犯罪，	定性	高中低	/	15.00	正向
					满意度指	服务对象	干警满意度	大于等于	90	%	10.00	正向
						满意度指						
		23000022408131 0020566-维修及 设备购置等经费	2.92	满足日常办公、办 案各项经费需求， 科学合理的使用各 项预算资金，保障 检察工作顺利、有 序开展，提高检察 工作效率和质量， 维护社会稳定，充 分发挥应有的社会 效果。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审查刑事公	大于等于	50	案件数	20.00	正向
							诉案件数					
						质量指标	公诉率	大于等于	90	%	20.00	正向
							预算编制到	大于等于	100	%	4.00	正向
							项目率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	大于等于	0	%	1.00	正向
							资金累计支					
							二季度预算	大于等于	0	%	2.00	正向
							资金累计支					
							三季度预算	大于等于	50	%	3.00	正向
						成本指标	资金累计支	大于等于	80	%	0.00	正向
							全处预算资					
							金支出率	大于等于	100	%	0.00	反向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监督覆盖率	大于等于	90	%	15.00	正向
						生态效益	打击犯罪，	定性	高中低	/	15.00	正向
					满意度指	服务对象	干警满意度	大于等于	90	%	10.00	正向
						满意度指						

部门整体绩效表

部门：呼玛检察院

	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	保障办理各类检察案件的需要，加强法制建设，维护社会公平正义，践行依法治国理念。							
	年度主要目标名称			年度主要目标内容				
年度主要任务	保障检察机关正常运转			维护社会公平正义，践行依法治国理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方向性	目标值	计量单位	备注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控制预算支出成本	小于等于	反向	579	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大于等于	正向	90	%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依法检察机关职能，提升监督能	定性	正向	高中低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部职工满意度	大于等于	正向	90	%	

第三部分 呼玛县人民检察院2023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收支总表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呼玛县人民检察院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3年，呼玛县人民检察院收入总预算579.02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比上年预算增加87.01万元，增长17.68%，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加。支出总预算579.02万元，包括：公共安全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比上年预算增加87.01万元，增长17.68%，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加。

二、关于收入总表的说明

2023年，呼玛县人民检察院收入预算579.0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579.02万元，占100.00%。

三、关于支出总表的说明

2023年，呼玛县人民检察院支出预算579.0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49.76万元，占77.68%；项目支出129.26万元，占22.32%。

四、关于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2023年，呼玛县人民检察院财政拨款收入预算579.0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579.02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00万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579.02万元，其中，公共安全支出481.11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

支出54.52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8.64万元，住房保障支出24.75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87.01万元，增长17.68%，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加。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呼玛县人民检察院一般公共预算支出579.0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49.76万元，项目支出129.26万元。

（一）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351.85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60.75万元，增长20.87%，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加。

（二）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129.26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7.15万元，增长5.86%，主要原因是新建办案技术用房导致费用增加。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5.38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22万元，增长0.87%，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加。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9.14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9.05万元，增长45.05%，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加。

（五）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18.64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3.50万元，增长23.12%，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加。

(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4.75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6.34万元,增长34.44%,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加。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呼玛县人民检察院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449.76万元,其中:人员经费396.62万元,公用经费53.14万元。

(一)工资福利支出(类)基本工资(款)89.92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6.84万元,增长23.04%,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加。

(二)工资福利支出(类)津贴补贴(款)97.36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1.57万元,增长28.46%,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加。

(三)工资福利支出(类)奖金(款)25.93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3.27万元,增长104.82%,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加。

(四)工资福利支出(类)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款)29.14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9.05万元,增长45.05%,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加。

(五)工资福利支出(类)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款)18.61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8.59万元,增长85.73%,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加。

(六)工资福利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款)0.41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41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加。

(七)工资福利支出(类)住房公积金(款)24.75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6.34万元,增长34.44%,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加。

（八）工资福利支出（类）其他工资福利支出（款）85.63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37.62万元，增长78.36%，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加。

（九）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办公费（款）1.53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21万元，增长15.91%，主要原因是业务量增加。

（十）商品和服务支出（类）手续费（款）0.03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无变化。

（十一）商品和服务支出（类）水费（款）0.18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2万元，增长12.50%，主要原因是新建办案技术用房导致费用增加。

（十二）商品和服务支出（类）电费（款）2.79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21万元，增长8.14%，主要原因是新建办案技术用房导致费用增加。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类）邮电费（款）0.58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8万元，增长16.00%，主要原因是业务量增加。

（十四）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取暖费（款）2.1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29万元，增长16.02%，主要原因是新建办案技术用房导致费用增加。

（十五）商品和服务支出（类）物业管理费（款）0.4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6万元，增长17.65%，主要原因是新建办案技术用房导致费用增加。

（十六）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差旅费（款）1.62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23万元，增长16.55%，主要原因是业务量增加。

（十七）商品和服务支出（类）维修（护）费（款）1.04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6万元，增长6.12%，主要原因是新建办案

技术用房导致费用增加。

（十八）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培训费（款）2.67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81万元，增长43.55%，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十九）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劳务费（款）0.77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10万元，增长14.93%，主要原因是新建办案技术用房导致费用增加。

（二十）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工会经费（款）4.21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45万元，增长52.54%，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二十一）商品和服务支出（类）福利费（款）7.9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04万元，增长34.81%，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二十二）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款）8.64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无变化。

（二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其他交通费用（款）18.02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08万元，增长13.05%，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二十四）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款）0.66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22万元，增长50.00%，主要原因是新建办案技术用房导致费用增加。

（二十五）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类）退休费（款）23.84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无变化。

（二十六）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类）生活补助（款）0.9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无变化。

（二十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类）医疗费补助（款）

0.03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5.09万元，下降99.41%，主要原因是基数调整。

（二十八）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类）奖励金（款）0.1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1万元，增长11.11%，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七、关于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呼玛县人民检察院部门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129.26万元。

（一）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办公费（款）33.4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4.36万元，下降11.55%，主要原因是支出节流。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类）水费（款）0.4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40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新建办案技术用房导致费用增加。

（三）商品和服务支出（类）电费（款）3.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3.00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新建办案技术用房导致费用增加。

（四）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取暖费（款）13.93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71万元，增长24.15%，主要原因是新建办案技术用房导致费用增加。

（五）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差旅费（款）15.39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39万元，增长9.93%，主要原因是业务量增加。

（六）商品和服务支出（类）维修（护）费（款）18.96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2.04万元，下降9.71%，主要原因是新建办案技术用房导致费用增加。

(七)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劳务费(款)26.53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00万元,增长3.92%,主要原因是新建办案技术用房导致费用增加。

(八)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委托业务费(款)1.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00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新建办案技术用房导致费用增加。

(九)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款)4.01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0.39万元,下降8.86%,主要原因是经费缩减。

(十)商品和服务支出(类)其他交通费用(款)4.64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4.64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十一)资本性支出(类)专用设备购置(款)8.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8.00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上年未支出。

八、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呼玛县人民检察院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12.65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2.65万元,公务接待费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0.39万元,下降2.99%,主要原因是经费缩减。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2023年预算安排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无此项经费安排。

(二)公务接待费。2023年预算安排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无此项经费安排。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23年预算安排12.65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0.39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无此项经费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2.65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0.39万元，下降2.99%，主要原因是经费缩减。

九、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本部门政府性基金支出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原因是本部门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关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2023年，本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原因是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2023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预算53.14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39.72万元，下降42.77%。主要原因是经费压缩。

十二、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2023年，呼玛县人民检察院采购预算总额8万元，其中：货物类预算8万元、工程类预算0万元、服务类预算0万元。

十三、国有资产占有情况说明

截止2022年末，呼玛县人民检察院固定资产金额12,488,293.03万元，其中：房屋2,258.48平方米，车辆5台，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单价5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2023年，本部门预算拟安排购置固定资产8万元，其中：房屋0平方米，车辆0台，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单价5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十四、关于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的说明

2023年，呼玛县人民检察院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8个，涉及预算金额122.11万元。

十五、关于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说明

2023年，呼玛县人民检察院部门年度绩效目标为保障办理各类检察案件的需要，加强法制建设，维护社会公平正义，践行依法治国理念，完成维护社会公平正义，践行依法治国理念等重点工作，主要绩效指标及指标值情况为控制预算支出成本小于等于579.02万元；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大于等于90%；干部职工满意度大于等于9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含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财政拨款以外的其他补助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行政事业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八、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指单位用于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公务接待的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

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是指行政单位及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运转类中的公用经费项目、其他运转类项目和特定目标类中的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办公水费、办公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一般维修费、专用房屋维修费、电梯维修费、专用设备维修（护）费、专用材料费、办公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十一、绩效目标：是预算绩效管理对象计划在一定期限内达到的产出和效果，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是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自评价、部门评价、财政评价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前提和基础。

十二、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三、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六、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

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